

◇ 古代经济 王国华专栏



王国华，毕业于东北师大经济系，深圳市作协副主席。

古代野史笔记《西京杂记》中载，西汉茂陵富豪袁广汉，在咸阳北邙山下修筑了一处花园，东西阔四里，南北长五里，园内用石头砌成假山，高十多丈，绵延数里。一些奇异的动物如白鸚鵡、紫鸳鸯、牦牛、青兕等散布其间。这差不多是现存史料中关于假山的最早文字记录了。

最初的假山估计就是求其形，对造型和材料还没什么追求。到了宋朝及以后，就有很多讲究了。试举几例。比如，宋朝富有人家做假山，喜欢用雄黄、焰硝，和土而成。原因是雄黄能辟虫蛇，以免它们藏身其中，吓主人一跳。比如，土豪们一定要用太湖石，且尽量因物制宜，大小高下，审时度势，切忌斧凿。因为石头也有皮肤，如果骨肉露出，枯槁不复润泽，不易生苔藓之类植物，就没有古意了。

在假山艺术范畴，历来见解较多，仁者见仁智者见智。明朝谢肇淛认为，当时的所谓名园，都是楼台亭榭壅塞，奇石堆叠，各种让人恶心的对联累累

冬日入山林，是养眼的。

群山生层云。尤其是太阳出来以后，仰头看，不似晨间铺天盖地的那种雾气，常常是一缕，斜斜的，甚至是垂直的，一绉绉一样，垂在山林间，慢慢地飘逸，这个过程，让人想起一只鹤的飞舞。

鹤，细脚伶仃，两只翅膀哗然张开，一团白之上，负载着小剂量的红，那是鹤顶；两团黑，像是一个白衣道人拎着两筐炭行走，那是翅羽两端；两根褐红色，如玉琳琅，那是鹤脚。雾气、烟霭在山林间游弋的过程是慢的，让人想起鹤的行走或站立，它一般是单脚站立，曰：跂立。它行走的过程，也是慢慢腾腾地抬脚，再缓缓落下，落叶之上，慢慢被压下去，嚓然有声。见过冬日鹤唳，鹤们引吭向天，一声凄厉如长剑，刺向灰白的天空，随即，口吐一口热气，袅袅绣口，吐的是仙气。

不是有个词叫“炊烟袅袅”吗？为什么是“袅袅”，带有一个“鸟”字头，此刻，我主观怀疑，就是仙鹤飞舞的袅娜之姿。

“仙”这个字很有意思，人依着山，

母亲对我很吝啬，她陪伴我的时光，屈指可数。

在我有限的记忆里能够说得出的只有几件小事。

别人的童年是娓娓道来的故事，是徐徐开启的人生，属于我的纸页却少得可怜，像刚刚冒头就被掐去的笋尖。

昏黄的灯光下我们三姐妹围炉而坐，妈妈讲故事，唱歌谣。那些老旧的歌谣，像老时光，越来越远地藏在记忆深处，只在想得狠的时候，拿出来慰藉一下饥弱的心。

妈妈白天的劳作很辛苦，可是一坐到炉火旁，她就像自带光源的人。她唱的那首《听妈妈讲那过去的故事》，像是在述说她小时候的故事，梦幻、迷离又带着微微的笑意，整个人被昏黄的光晕笼罩，神情宛若回到她南方的家乡。我是在她的歌声里开始了对她家乡的向往，至今穿过白莲花一样的歌声总能把我带回那梦一样的场景。现在想来，她虽然是在给我们唱歌，但又何尝不是在表达她对家乡的思念。只是那时太小理解不了那么多。

一个夏日的午后，矮小的我站在

假山：奢侈的艺术

相望，徒增笑尔，暴发户和太监富豪之类俗人尤其爱干这事。也就是说，我们这些后人看到的很多传统建筑、文化符号，在刚刚建成的年代，是被人诟病的，只是后人及其更后的人又制作出更加粗糙，更加令人恶心的建筑，反而衬托出前者的好来，使其看上去不是特别可笑了。那么，怎样才算好的假山艺术呢？古人多认为，北方平原上的假山制造者，见过山的不多，假山是凭着想象制作的；南人则是舍弃真山做假山，胸中已经有了山的模样。故可以做到“景不重叠，石不反背，疏密得宜”，人工之中不失天然，偏侧之地又含野意，不琐碎而可厌，勿整齐而近俗，勿夸多斗丽，勿太巧丧真，在自然和人工之间能找出一个平衡点，方为高人。

真正让假山艺术达到顶峰的，也许是北宋徽宗时代。徽宗本质上是个

艺术家，他画的花鸟虫鱼，他的瘦金体书法，在古代文化艺术中绝对占有一席之地。他对“美”孜孜以求的执着，他的文艺范儿，自然也会体现在具体的生活中，体现在对居住环境的要求中。假山艺术遂发扬光大。宠臣蔡京和朱勳等人为了取悦皇帝，在苏州专门设立应奉局，从江浙一带搜罗大量珍奇花石，并花费巨额公款将其运到东京开封。此种行为对社会造成的伤害、对政府造成的恶劣影响，我们就不细讲了，古籍中对此曾有详细而生动的记录，总之是生灵涂炭，民不聊生，怨声载道。不过，我们可以从另一个角度思考问题：蔡京和朱勳并不仅仅是阿谀拍马之辈，他们是有鉴赏能力的，甚至称得上才能卓越。他们对花石的选择、裁剪、搬运、装饰等一定有着相当的水准，否则也满足不了宋徽宗的审美。一个内行的上司，加上更加内行的下属，同时举全国之力来干这一件事，还有干不成的吗？所以，他们制作的假山如果能流传到今天，一定是艺术精品。

◇ 大野寻幽 李丹崖专栏



李丹崖，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，出版有散文集《芳草未歇》《草木恩典》《胃知的乡愁》等28部，文章散见于《散文》《散文选刊》《青年文学》《文学报》《人民日报》《光明日报》等。

山林有鹤

拿“仙”字来冠名鹤，是人把最高雅最高尚的事物赋予一种禽鸟，这是少见的。换作别的语境下，最高尚的事物多半是赋予人类自己，或者说是人类独享。由此命名，足见人类对鹤的喜欢。

皖北吾乡，昔年常有三间堂屋，屋中一般是两个梁头，梁头呈“山”字状，用以支撑屋檐。若是讲究一些的人家，梁下会砌砖成墙，把屋子分割开来。条件稍稍差一些的，就直接用高粱秸秆用绳编制成格挡，再简单一些，索性用布幔，那种深蓝色的布幔上，多半印有瑞鹤图，鹤或立于松树之上，或振翅翔空，或三两只立于水畔，空白处，烟霭袅袅，仙气飘飘，有延年益寿的佳趣。

观鹤，当然不能只在画图中，最宜还是山林。

山中多流水。冬日的流水较之其余三季，似乎澄澈了不少。水流石上，白浪翻滚，水草业已变成了黑褐

色，也有淡然在绿，在水流的边缘萌生，细看，竟然是新萌的草籽，到底山中不似外界，地气存焉。流水汨汨涌动，山石星罗棋布地在水底，拦路虎一样，静待流水打来，激溅一朵朵水花，水花是无根的，看久了，总觉得像在飞，不是有个词叫“飞溅”吗？水花飞起来，也是白鹤，伏着地皮飞舞的白鹤。

山上的那角天空，白云悠悠。山间的云很胖，一眼望去，既有软糯感，只是我已不再少年，没有凌云之志了。云若要以鹤来比，兴许是胃口极好的胖鹤，鹤若是胖，还是鹤吗？杨贵妃胖了仍是美人，鹤胖了就未必有鹤仪。

山间有咖啡店，老板存的有从国外和台湾地区的高山上买回来的咖啡豆，研磨之后，香满室内。也有人在咖啡上做拉花，牛乳一抹亮白如瀑，坠入咖啡杯内，似一条白龙。牛乳在咖啡内逐渐形成了一朵花，然后涣然，似一条龙化作了万千只鹤。

——人关注一事物久了，果真哪哪都是它。

不出被烫伤过。

一场飞来的车祸夺走了妈妈年轻的生命。岁月的车轮飞一样地碾过，带走了妈妈，也带走了我的童年。有人说，如果一个人明白了死亡的意义，她的童年也就结束了。那些童真的岁月，金子一样的时光，永远地去了。

真实的是生活，美好的是童话，这是多年后我才知道的真相。一个个童话在妈妈温婉的声音里四溅开花，闪烁着智慧的光芒，照亮心灵，妈妈就是那个让梦想在经年后盛开如莲的人。

妈妈幼时给予我们的教诲，在以后的岁月里让我们姐妹像草一样顽强地生长，不论环境有多艰苦。可是她给我们的爱实在太少了。少得让她都看不到我的成长，看不到我出嫁、成家，等不到当外婆。

还有些时候妈妈来了，像从前一样的短发，清瘦、年轻。妈妈摸着我的头，还来不及亲昵，就消失了。太小气了，连梦都这么短。

妈妈，我该如何说出你的少、你的吝啬？在我空白的青春，在这些扳着手指都能数清的光阴前。

半寸光阴

凳子上，用炉勺把一壶刚烧开水从灶台上提下来，急于显摆，我一面把壶立在门槛上，一面着急地对屋里踩着缝纫机的妈妈喊：“妈，看，我把水提下来了。”话音未落，滚烫的开水顷刻泼洒在我的脚背上，我疼得大声地哭叫，妈妈背起我就往医院跑。不知道过了多久，我感觉到妈妈的后背湿了，不知道是我的泪水，还是她的汗水。在医院，她看着医生剪开我脚上的袜子，看着脱了皮的脚，心疼得直掉眼泪。那该是三年级还是更小一点的二年级？

记不清脚上的伤多久才愈合，我又是过了多久才能穿鞋走路。只记得妈妈开始背着我去上学、放学。伤口结痂了，长出新肉，痒，怕我睡着了两只脚乱蹬，妈妈就睡在我的脚边，抱着那只没有受伤脚。灯下妈妈出了多少汗，记不清了，她暗自抹泪的情景却深深地印在心上。

如今我的左脚光滑细腻，丝毫看

◇ 云上花开 胡蛙蛙专栏



胡蛙蛙，原名胡岚，中国作家协会会员。铁门关市作协副主席。作品见《人民日报》《光明日报》《文艺报》《中国艺术报》《散文海外版》《北京文学》《作家文摘》等刊物。著有《寄秋书》《风从域外来》。